

2025 年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第二批电力电缆备品备件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320000A0010008RP8RP)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

一、招标条件

本 2025 年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第二批电力电缆备品备件采购项目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92.00000000 万元, 招标人为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 电力电缆 (500108108, 电力电缆, AC10kV, YJV, 400, 3, 22, ZC, 无阻燃) 3.5 千米, 具体详见采购设备清单, 招标人保留对上述招标范围进行适当调整的权利。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 年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第二批电力电缆备品备件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 年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第二批电力电缆备品备件采购项目:

1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资格等要求,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项目实施能力。

1.1 投标人资格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商或销售代理商, 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2) 如投标人是销售代理商的, 应当具备获得有效的销售代理资格。(3) 投标人拟派的投标代理人已在投标人单位依法缴纳正常缴纳社会保险, 投标时提供代理人在投标人单位近一个月 (或投标当月) 的社保证明材料。

1.2 设备品质要求: 投标人所投的货物设备应当满足合格标准, 符合国家生产规范和质量标准等。

1.3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没有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招投标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

(2) 招投标相关单位及个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招标文件正文 10.1.1 以及 10.1.2 条失信行为的, 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可选) (3) 投标人不得存在: 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 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 年的情形。(4)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在“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网站上被公布的, 自载明的发布之日开始, 直至撤销或者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 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不得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在一次招投标活动中, 资格预审申请人、投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因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导致其资格预审不通过或者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中标人资格的, 不因其之后失信信息被撤销或更正而改变已经作出的决定。(5) 投标人作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被采取依法限制参与建设工程招投标惩戒措施的, 且被有关部门推送在“信用中国”、“信用江苏”、“信用盐城”相关网站公示且在有效期内的。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 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不得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在一次招投标活动中, 资格预审申请人、投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因正被列为联合惩戒对象, 导致其资格预审不通过或者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中标人资格的, 不因其之后失信信息被撤销或更正而改变已经作出的决定。(6) 投标人应保证符合上述信誉要求, 如被证明违反, 除按招标文件处理, 还将被视为不诚信行为, 由相关管理部门按规定处理。

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4. 评标前由招标人对照省政府第 120 号令要求, 进行评标准备工作, 并核实投标人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和资格、经历和业绩和信用状况等方面的

情况。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16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2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8:30 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17:00（节假日除外）； 2. 招标文件获取地点：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将下列材料扫描件发送至工作人员邮箱（1445163943@qq.com）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逾期、材料不全的不予办理。（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2）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注明代理人联系电话、邮箱等联系信息）扫描件、（3）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4）代理人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注：上述材料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3. 招标文件获取联系人：徐先生，15851110809，0515-89168829。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1 月 08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至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邮箱：
a15851110809@163.com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1 月 08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交易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 PC 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参加开标会议的方法及投标文件制作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 2025 年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第二批电力电缆备品备件采购项目已由主管部门批准实施，招标人为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该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范围：电力电缆（500108108，电力电缆, AC10kV, YJV, 400, 3, 22, ZC, 无阻水）3.5 千米，具体详见采购设备清单，招标人保留对上述招标范围进行适当调整的权利。 2.2 项目规模：本招标项目合同估算价约 392 万元。 2.3 项目地点：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招标人指定送（收）货地点。 2.4 供货期：10 个日历天（合同签订后在收到招标人供货通知后规定供货期内配送到位）。 2.5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合格 标准（符合国标）。 2.6 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不少于 1 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资格等要求，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项目实施能力。 3.1.1 投标人资格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商或销售代理商，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如投标人是销售代理商的，应当具备有效的销售代理资格。 （3）投标人拟派的投标代理人已在投标人单位依法缴纳正常缴纳社会保险，投标时提供代理人在投标人单位近一个月（或投标当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3.1.2 设备品质要求：投标人所投的货物设备应当满足合格标准，符合国家生产规范和质量标准等。 3.1.3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没有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招投标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 （2）招投标相关单位及个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招标文件正文 10.1.1 以及 10.1.2 条失信行为的，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



(3) 投标人不得存在：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 年的情形。(4)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在“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网站上被公布的，自载明的发布之日起开始，直至撤销或者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资格审查不予通过，不得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在一次招投标活动中，资格预审申请人、投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因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导致其资格预审不通过或者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中标人资格的，不因其之后失信信息被撤销或更正而改变已经作出的决定。(5) 投标人作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被采取依法限制参与建设工程招投标惩戒措施的，且被有关部门推送在“信用中国”、“信用江苏”、“信用盐城”相关网站公示且在有效期内的。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资格审查不予通过，不得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在一次招投标活动中，资格预审申请人、投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因正被列为联合惩戒对象，导致其资格预审不通过或者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中标人资格的，不因其之后失信信息被撤销或更正而改变已经作出的决定。(6) 投标人应保证符合上述信誉要求，如被证明违反，除按招标文件处理，还将被视为不诚信行为，由相关管理部门按规定处理。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4 评标前由招标人对照省政府第 120 号令要求，进行评标准备工作，并核实投标人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和资格、经历和业绩和信用状况等方面的情况。

4.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综合评估法），详见招标文件。 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数额为人民币 7 万元，交纳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3.4 条。 6. 招标文件的获取 6.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规定的时间内至规定的地点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办理，后果自负。 6.2 招标文件获取具体方式： 6.2.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8:30 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17:00（节假日除外）； 6.2.2 招标文件获取地点：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将下列材料扫描件发送至工作人员邮箱（1445163943@qq.com）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逾期、材料不全的不予办理。（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2）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注明代理人联系电话、邮箱等联系信息）扫描件、（3）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4）代理人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注：上述材料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6.2.5 招标文件获取联系人：徐先生，15851110809，0515-89168829。 7.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见面）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 月 8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 7.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至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邮箱：a15851110809@163.com

注：该条如有变更，将以“补充答疑”形式通知投标人。 7.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以及江苏建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招标采购板块（<https://www.jsecc.com.cn/>）同步发布。本项目有关招投标信息

（包括中标信息、投标限价、补充通知、澄清信息等）均在上述网站发布，请潜在投标人及投标人自行查看有关网站，否则后果自负。 9. 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为不见面交易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 PC 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参加开标会议的方法及投标文件制作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 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每日都上网查询，以便获取更新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凡涉及到该项目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招标公告同一发布媒介的更正或补充通知为准。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单位：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滨海县港城路2号（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电话：15261975227 招标代理机构单位：江苏建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珠江南路1083号2幢627号 联系人：徐先生、毛女士 联系电话：15851110809，0515-89168829 联系邮箱：1445163943@qq.com 发布日期：2025年12月18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滨海县供电分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 滨海县港城路2号（滨海强源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孙先生
电 话： 15261975227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建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珠江南路1083号2幢627号
联 系 人： 徐先生
电 话： 15851110809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徐先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